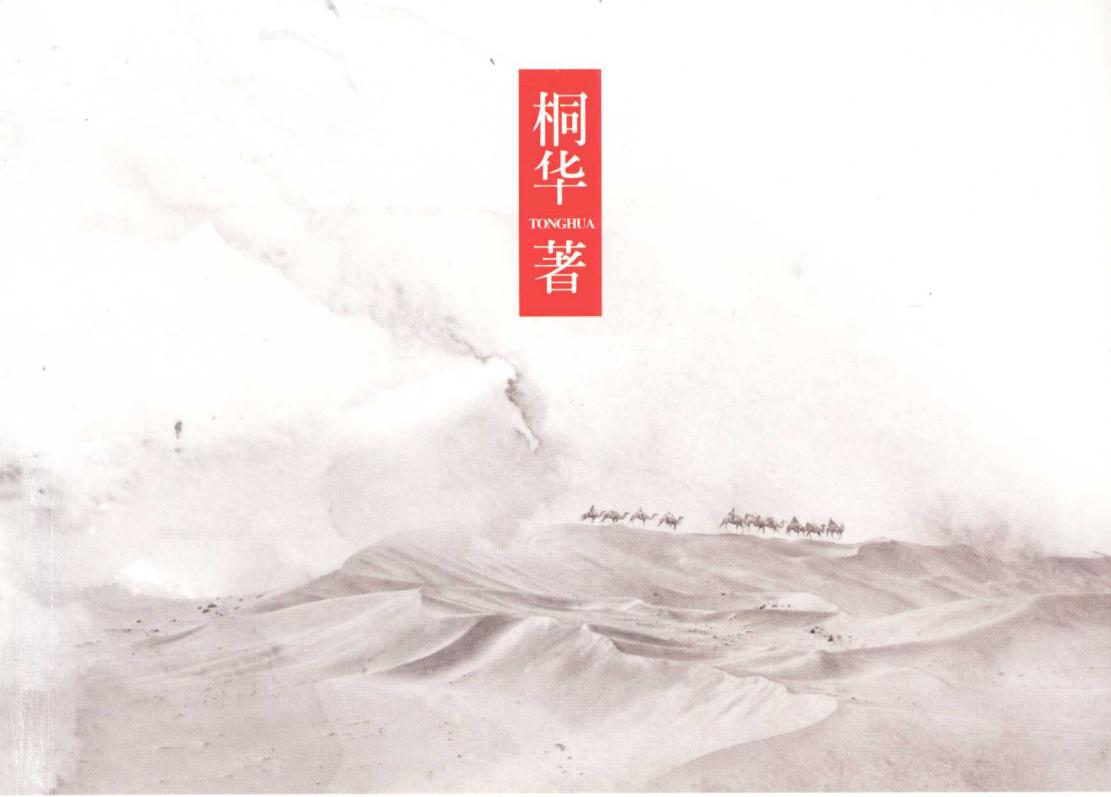


桐华
TONGHUA
著



大漠谣

下



桐华

Tonghua
作品



The Song of Desert

大漠谣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大漠谣：新版 / 桐华著. — 长沙：湖南文艺出版社，2012.3
ISBN 978-7-5404-5354-1

I. ①大… II. ①桐… III. ①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①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 (2012) 第011091号

上架建议：长篇小说·言情

大漠谣：新版

作 者：桐 华
出版人：刘清华
责任编辑：丁丽丹 刘诗哲
监 制：一 草
选题策划：博集天卷+优阅图书
特约编辑：钟慧峥
封面设计：熊 琼
插图绘制：ENO
版式设计：李 洁
出版发行：湖南文艺出版社
(长沙市雨花区东二环一段 508 号 邮编：410014)

网 址：www.hnwy.net
印 刷：三河市鑫金马印装有限公司
经 销：新华书店
开 本：787mm×1092mm 1/16
字 数：521千字
印 张：37.5
版 次：2012年3月第1版
印 次：2012年3月第1次印刷
书 号：ISBN 978-7-5404-5354-1
定 价：48.00元（全二册）

（若有质量问题，请致电质量监督电话：010-84409925）



皑如山上雪，皎若云间月。
躞蹀御沟上，沟水东西流。
凄凄复凄凄，嫁娶不须啼。
愿得一心人，白头不相离。

目录
Contents

下册

- | | | |
|-------|-----|----|
| 001 / | 第一章 | 绑架 |
| 021 / | 第二章 | 情愫 |
| 032 / | 第三章 | 鸽魂 |
| 044 / | 第四章 | 失身 |
| 057 / | 第五章 | 初吻 |
| 076 / | 第六章 | 逃命 |
| 087 / | 第七章 | 蹴鞠 |
| 101 / | 第八章 | 灿笑 |
| 110 / | 第九章 | 情乱 |
| 122 / | 第十章 | 怒吻 |

- | | | |
|-------|-------|-----|
| 139 / | 第十一章 | 吵架 |
| 149 / | 第十二章 | 生病 |
| 161 / | 第十三章 | 哀恸 |
| 171 / | 第十四章 | 情舞 |
| 186 / | 第十五章 | 出征 |
| 198 / | 第十六章 | 中毒 |
| 213 / | 第十七章 | 毒计 |
| 229 / | 第十八章 | 险计 |
| 243 / | 第十九章 | 信任 |
| 256 / | 第二十章 | 死计 |
| 274 / | 第二十一章 | 偶遇 |
| 289 / | 第二十二章 | 逍遙 |
| 303 / | 番外 | 伤只影 |
| 310 / | 后记 | |

黑沉沉的天空沉默地笼罩着大地，空旷的古道上只有嘚嘚的马蹄声在回荡。

我坐在马车棚顶呆呆凝视着东边，那座雄宏的长安城已离我越来越远。

不知道多久后，东边泛出了朝霞，虽只是几抹，却绚烂无比，天地顿时因它们而生色。

慢慢地，半边天都密布了云霞，如火一般喷涌燃烧着。一轮滚圆的红日从火海中冉冉升起，不一会儿就把笼罩着整个天地的黑暗驱除一空。

天下只怕再没有比日出更灿烂壮美的景色。我被这场意外的美景所震撼，心中的郁悒消散许多，忍不住举起双臂，长啸一声，庆贺新一天的来临。

啸声刚出口，马车一个颠簸差点儿把我甩下车。

我回头看向车夫，车夫用力拉着缰绳，赔笑道：“这绝对是我们车马行最好的马，刚才不知怎么了，竟然蹄子有些软，现在已经没事。”

我笑着摇摇头，示意他继续赶路，听到狼啸，恐怕没有几匹马不蹄软，幸亏我只是微杂了几丝气息，否则现在我该在地上啃泥了。

天已亮，路上旅人渐多。不想引人注目，只好放弃我在车顶的畅意，轻盈地翻身下了车棚顶子，

坐到车夫身旁。

车夫倒是一个豪爽人，见我坐到他身旁，也没有局促不安。一面甩鞭，一面笑道：“看姑娘的样子是会一些功夫的人。既然不喜欢马车的局促，怎么不单买一匹好马呢？”

我笑道：“没有机会学，至今仍然不会骑马。”

车夫指了指在高空飞着的小谦和小淘：“我看姑娘很有牲畜缘，若下工夫学，肯定能骑得好。”

我笑着没有说话。回了西域可没有机会骑马，如果什么时候能有匹马敢和狼为伍，我再学吧！

一路西行，原本应该山水含笑、草木青翠、生机盎然的春天，却显得有些荒凉，时见废弃残破的茅屋、野草蔓生的农田，我轻叹口气：“战争中苦的永远是平民。”

车夫的神情颇有所动，长吁口气：“可不是嘛，前年和匈奴打了两次仗，死了十多万士兵，多少老妇没了儿子，多少女子没了夫君？大前年遭了旱灾，粮食本就歉收，再加上战争耗费，为了凑军费，朝廷下诏可以买官职和用钱为自己赎罪，可是平头百姓哪里来的那些钱？花了钱的人做官，想的能是什么，克扣的还不是平头百姓？打仗战死的是平民兵士，可得赏赐和封侯拜将的却永远是那些贵人子弟。今年又打，还不知道会是什么凄凉状况呢？匈奴不是不该打，可这仗打得……唉……”

一个车夫居然有这么一番感叹，我诧异地道：“大伯的见解令我受教。”

车夫笑道：“年纪老大，倒是没什么不好意思说的，不瞒姑娘，幼年时家境还算丰裕，也读过几年书，现在终年走南闯北，各种客人接触得多，自己沿途所见，加上从一些客人那里听来的，信口胡说而已。”

我问道：“我在长安城时曾听闻外面有人吃人的事情，可是真的？”

车夫猛甩了一鞭子：“怎么不是真的？建元三年时，一场大水后，人吃人的事情可不少。建元六年时，河南大旱，父子都相食，这还是兵

戈少时的年景。这些年朝廷频频动兵，亏得天灾还不重，否则……唉！人吃人的事情，听人说只有高祖皇帝初得天下时发生过，文皇帝和景皇帝在位时可没有这些惨事。”

车夫语意未尽，可显然可以察觉出民间百姓在朝廷连年对匈奴用兵后，不堪重负下，盼的是像文帝、景帝时一样的休养生息，而非当今皇帝的兴兵强武。

我想了会儿道：“当年秦始皇修筑长城时征壮丁五十万，其时全国人口男女老少加起来方不过两千万，几乎家家都夫离子散，哀号声遍野。不过如果没有长城这道防线挡住马背上可以一日间劫掠千里、所过处尸横遍野的匈奴，中原百姓受的罪则难以想象。民间对秦始皇修筑长城恨怨冲天，甚至编造了孟姜女哭倒长城的故事，可也有读书人认为修筑长城‘祸在一时，功在百世’，当朝天子现在所做的事情也颇有些这个意思。”

车夫惊诧地看向我：“姑娘这话说得也不一般呀！”他呵呵笑了几声后，又收敛了笑意，很认真地问我：“姑娘是有见识的人，那我也就直话直说。我想问一句，我们现在的人是人，后世的人也是人，为什么我们现在的人要为几十年后或者几百年后一个可能的恶果承受一生的痛苦？秦始皇修筑长城时，千家万户的锥心之痛岂是一句‘祸在一时，功在百世’可以抹杀？讲得真容易，如果把他的儿子征去筑长城，最后连尸骨都埋在长城下，他能这样说吗？如果是他的女儿痛失夫婿，他能这么说吗？如果是从小就失去父亲，连祭奠的坟墓都没有，他还能这么说吗？”

我口中欲辩，脑内却无一言。沉默了半晌，最后说：“大伯说得有理，说这些话的人只因为他们可以站在高处，舒适惬意地遥看他人的痛苦，所以自以为眼光长远，其实草木只一秋，人生只一世，谁都没有权力判定他人该被牺牲。不过陛下攻打匈奴，也是不得不为。大伯可知道匈奴单于调戏吕太后的事情？”

“略闻一二，市井传言高祖皇帝驾崩未久，匈奴单于就修书给吕太后，说什么你既然做了寡妇，我又正好是鳏夫，索性我俩凑一块儿

过日子。”

我点了点头：“树活皮，人活脸，就是民间百姓遭遇这样的侮辱只怕都会狠狠打上一架，何况堂堂一国的太后？可当时汉家积弱，朝中又无大将，太后居然只能忍下这口气，还送了个公主去和亲。从高祖登基到当今皇帝亲政前，百姓的一时苟安是十几位绮年玉貌的女子牺牲终身幸福换来的。她们又凭什么呢？陛下亲政前，汉朝年年要向匈奴馈赠大笔财物，那些是汉家百姓的辛劳，匈奴凭什么可以不劳而获？难道我们汉家男儿比匈奴弱？要任由他们欺负？世上有些事情是不得不为，即使明知要断头流血，代价惨重。”

车夫好半晌都没有说话，沉重地叹了口气：“人老了，若年轻时听了姑娘这一番话，只怕立即想随了卫将军、霍将军攻打匈奴。民间对皇帝多有怨言，不过千秋功过自有后世评，得失的确非一时可定。”

我吐了吐舌头，笑道：“大伯，别被我唬住了。其实这些对对错错，我自己都时而会这么想，时而又那么想，全没有定论。我今天说这些话，只因为大伯说了另一番话，我就忍不住辩解一下，如果大伯说的是我的话，我只怕要站到另一边去。”

车夫响亮地甩了甩鞭子，大笑起来：“你这女娃看着老成，其实心性还未定。”

当时告诉车马行要最好的车夫、最好的马，没想到居然是意外之获。我熟悉的地方不过漠北、漠南、西域和长安，能听一个走过千山万水的人讲人情世故，这一路绝不会寂寞。

“去敦煌城，最近的路是先到陇西，再经休屠、张掖，过小月氏后到。”车夫一面打马一面解释。

我一听“陇西”二字立即决定不管它是不是最近，都绝不会走这条路：“有没有不用经过陇西的路？”

“有，先到北地，绕过陇西到凉州，再赶往敦煌，这样一来要多走两三天。”

“大伯，我们就走这条路吧！我会多加钱的。”

车夫笑应：“成，就走这条。”

到凉州时，天已全黑，随意找了家干净的客栈投宿，我对吃住要求都很低，唯独要客栈给我准备热水和大桶沐浴。

在长安城的日子过得太舒服，三天的路已经让我觉得自己满身尘垢，难以忍受。

换过两桶水后，才开始真正享受热气缭绕中的惬意。

长安城外多温泉，以后是没有温泉可以泡了，青园的那眼温泉……不许再想，不许再想，要把长安城的一切都忘掉。

感觉一阵冷风吹进来，隔着屏风只看到门开了一线：“哑妹，叫你阿大不用再烧热水，那里还有一桶没有用呢！”

门又无声地关上，我拿起搁在一旁的白绢金珠，飞掷出去钩拿屏风一侧的热水桶，金珠掷出去后，却怎么也拽不回，我心里有些纳闷，挂在什么东西上了？可明明记得让哑妹把木桶搁在屏风角处，方便我提拿，怎么可能会钩住？判位没有错呀！

无奈偷不得懒，只能站起自己去拎了。我立在浴桶中，不甘心地又拽了拽白绢，水桶没有被我飞拎回来，整个屏风却是一声巨响，轰然倒在地上。

霍去病一身束身黑衣，身躯站得笔直，手中正握着我的金珠，脸色森冷地看着我。

太过震惊，我呆了一瞬，才猛然反应过来，“啊”的一声惨叫，立即缩回了浴桶中，刚才还觉得水有些冷，现在却是觉得身子火烫。

幸亏当时挑了最深的木桶，藏身水中倒是无春色外泄的可能。我缩在大桶中打量着他，他的神色自始至终没有变化，双眼一眨不眨地盯着我。那样的冰冷，即使隔着整个苍穹的距离仍旧能感受到它们的寒意。满心的羞恼全被他眼中的寒意吓跑。

他这次真生气了，不，应该说非常非常生气。敌人越是生气，自己

越要冷静，特别是敌方处于绝对有利的情况，更不可以再轻易激怒对方，否则真不知该去往何处寻找尸骨。

我吞了口口水，强自镇静地赔笑道：“不要太打击我的自尊，此情此景下，你好歹有一些男人的正常反应呀！比如双眼放色光索性做了小人，或者明明想看得不得了却还要装君子，躲躲闪闪地偷着瞄。”

他神色不变，冷冷地盯了我一会儿，猛一扬手把金珠击向我的脑袋。我不敢赤手推挡，随手从一旁拽了件衣服，兜向金珠，在空中快速挥了好几个“之”字，才堪堪化解了霍去病的力道。如果力道和怒气成正比，那么这次他好像真的气得十分不轻。

接好金珠后，忽地发觉我随手拽起的衣服竟是自己的亵衣，现在是再装不了镇静，慌乱地把衣服直接塞进浴桶中，身子又往木桶里缩了缩。水已经很是冰冷，衣服就在旁边，我却无法穿，只能头搁在木桶边上，眼睛忽闪忽闪，可怜巴巴地看着霍去病。

他讥讽道：“你让我有正常男人的反应，你怎么就没有点儿正常女人被男人撞见洗澡后的反应？”

他以为我没有羞恼吗？我因为怕激怒他而强压下去的怒气霎时全涌了上来：“你确定你想让我反应正常？你不会事后再丢一把刀过来？”

“待在冷水里的滋味不太好受吧？”他的脸上浮出了一丝冷笑。

我望着他，突然扯着嗓子尖叫起来：“救命呀！救命呀……有淫贼……有淫贼……”

他满脸震惊，眼眸中终于不再只是冰冷。

“现在该你的正常反应了。”我伸出一个小指头，微点了点窗户，“正常情况下你该从那里跳出去。”

走廊上的脚步声、喧哗声渐渐逼近。

“淫贼在哪里？”

“呼救声好像是从最里面的屋子传过来的。”

“胡说，那里住的是一个四十岁的妇人。”

“这可难说，仁兄又不是采花贼，怎么知道采花贼的口味呢？”

“就是，有人好的是嫩口，还有人就爱老娘这样风韵正好的，谁告诉你老娘四十岁？我明明还差五个月四天零三个时辰才满四十，你今日把话给老娘说清楚……”

“你们别吵了，救人要紧，这一排屋子只有天字二号房现在一点儿动静也没有，那里好像住的是一个年轻姑娘，把门踹开看看。”

“仁兄此话有待商榷，把门踹开后，万一看到不该我等看的场面，我们和淫贼又有何区别？在下建议还是先敲门问清楚比较好。”

我满心苦恼中也听得露了几分苦笑，河西人和长安人真是太不一样，这帮人比较像狼群里可爱的狼。

霍去病脸上神色古怪，直直向我走过来，我一声惊叫未出口，人已经被拎出木桶，身子在浴巾里打了转后，结结实实地被卷在了被子中。

我又气又臊又怒，吼骂道：“你不要脸！”

屋外的争吵声立即安静，在屋子的门被踢开前，霍去病的确做了这种情况下的正常举动，从窗户里跳了出去，只是不知道把我也带着算不算正常？

霍去病刚出客栈，立即有一个军人迎上来。看穿着，官阶还很是不低。他目不斜视，对被霍去病扛在肩头、正在破口大骂的我视而不见，恭敬地说：“将军，马已经备好，是凉州城中最快的两匹马。”霍去病一言不发地疾走。

当那人依旧被卷在被子中，躺在他怀里，他开始策马疾驰时，我顾不上再骂他，急急问道：“你要去哪里？”

“赶回陇西，天亮时我们就应该能洗个澡，穿得舒舒服服地在陇西街头吃热汤。”

“你疯了？我不去陇西，我的包裹还在客栈，还有我的小谦和小淘，你放我下来。”我在被子里像条蚕一样，身子一挫一挫地想坐直了和他理论。

“你的包裹自然会有人送过来。我时间紧迫，没有工夫和你闹，你

若不听话，我只能把你敲晕，你自己选，清醒还是昏厥？”

他的语气冷冰冰、硬邦邦，绝对不是开玩笑。我沉默了好久后，决定另找出路：“我这样子不舒服，我要把手伸出来。”

“我觉得很舒服。你的手还是捆在被子里老实一些，你舒服了，就该我不舒服。”

“霍去病，你个臭不要脸的小淫贼。”

“……”

“你听到没有？我骂你是淫贼。你还是个……是个……二气子，臭鱼……”我搜肠刮肚地把长安街头听来的骂人的话全吼了出来。

“……”

当你对着一面墙壁又是谩骂又是挥拳，墙壁一无反应，最后累了的只能是自己。我无限疲惫地乖乖靠在了他怀里。

马速有点儿慢下来，“我要换马。”他的话音刚落，人已经带着我腾移到另一匹马上。

我发了会儿呆问：“你来时也是这么换着跑的？”

“嗯。”

“那你累不累？新备的马都累了。”

“追击匈奴时，在马上两三日不合眼也是常事，追你比追匈奴还是轻松许多。”

“你怎么消息那么快？”

“别忘了，你现在还在汉朝的地域中，河西一带又多有驻军。陈叔派人飞驰送来你写的信，当日晚上就到了我手里，只是查你的行踪费了些时间，否则哪里需要用三天？”

“可恶！红姑竟然没有听我的吩咐。”

“她没骂你可恶，你还有脸骂她？领兵作战的将军突然扔下士兵跑掉是死罪……”

“我困了。”我无赖地把这个话题挡开。

“将就着眯一会儿，明天再让你好好补一觉。”他说着帮我调了调姿势，让我靠得更舒服些。

“这样子好难受，睡不着。”

“你还不够困，真正困时，一面策马一面都能睡着。”

“你这样睡着过？”

“嗯。”

“你现在不会睡着吧？”

“不会。”

“那就好，摔你自个儿无所谓，可是不能害我。”

“安心睡吧！”他语气清淡，不瘟不火。

我鼻子里“哼哼”了两声。虽然颠簸得难受，可我居然还是时醒时迷糊地打了几个盹。夜色仍旧漆黑时，我们已到了陇西。

霍去病把我扔到地毯上后，冷着脸一句话未说地扬长而去。

唉！还在生气！

身子酸麻，也顾不上可怜自己，忙着琢磨怎么逃走。关键是如何从霍去病眼皮下逃走，只要我进了大漠，就如一粒沙子掉进沙海，任是谁，都休想找到我。

我在地上连翻带蹭，好不容易才从被子卷中抽出双手，解开了系在外面的绢带。拖着被子在屋中四处翻找了一圈，居然没有发现任何可以穿的衣服，难怪他把我往地上一扔就敢走人。

正在屋子里学兔子蹦蹦跳，霍去病掀帘而入，显是刚沐浴过，换了一身衣服，仍旧是黑衣，沉重的颜色却被他穿得飒爽不羁、英俊不凡。

这人是铁打的吗？凉州、陇西来回一趟，却毫无倦色。我瞪着他问：“你给不给我衣服穿？”

他把手中的包裹扔到榻上，一言不发地转身出了屋子。

怎么是一套黑色的男儿衣袍？居然连束胸的白绫都准备好了，我恨恨地想他倒是懂得不少。

/ 010 /

虽然不情愿，可有得穿总比没得穿好，我无奈地叹了口气，开始穿衣服。

第一次穿男装，倒也穿得中规中矩。束好革带，我装模作样地走了几步，竟觉得自己也是飒爽英姿。

刚掀起帘子的霍去病嘲笑道：“把头发梳好后再美吧！”我这才想起自己还披头散发。

我虽然会编很美丽的辫子，却从没有梳过男子的发髻，折腾了好一会儿仍旧没有梳好。一直坐在身后看着我梳头的霍去病嘴边又带出了嘲笑，我恼恨地用梳子敲向镜子中的他。不敢打真人，打个影子也算泄愤。

他忽地从我手中夺过梳子，我刚想质问他干嘛夺了我的梳子，他已经握着我的头发，把我梳得一团蓬松的发髻解散，手势轻缓地替我把头发梳顺。

望着镜中的两人，画面竟觉得十分熟悉。很多年前也有一个疼爱我的男子替我仔细梳头，教我编辫子。我鼻子酸涩，眼中蓦然有了泪意，赶紧垂下眼帘，盯着地面，任由他替我把头发梳好绾起，拿碧玉冠束好。

“还有些时间，我带你去陇西街头逛一逛，吃点儿东西。”他淡淡说完，没有等我同意，已经站起向外行去。

“随军带的厨子不好吗？”

“给我做菜的厨子是长安城中数一数二的，可你喜欢的风味小吃却不是他所擅长的。”

我刚走了几步，猛然抓住他的胳膊：“李敢可在军中？”

霍去病盯了我一瞬：“不在。”

我心中一松，放开他的胳膊。

“你究竟对李敢做了什么亏心事？”

我一口回道：“没有，我能做什么亏心事？”

霍去病的视线在我脸上转了一圈，没有再多问。

我一面走着，一面暗自留心军营的地形。霍去病漫不经心地说：“你有这精神，不如想想待会儿吃什么。如果哪天早晨起身后，我找不到你，我就下令但凡我霍去病统领的军队，伙食都改为狼肉，鼓励西域各国国民用狼肉款待大汉军队。”

我怒道：“你敢！”

他淡然地说：“你试一下了。”

我恶狠狠地瞪着他，他毫不在乎地一笑，自顾向前行去。我一动不动地恨恨盯着他的背影，距离渐远，他一直没有回头，脚步却微不可见地一点点慢下来。

破晓时分，春风柔和，晨光轻暖，行走在其间的那袭黑影却与春光格格不入，带着萦绕不散的冷清。

我心下微软，快步跑着去追他，他听到脚步声，黑色依旧，头也未回，可身影却刹那融入了和暖的春光中。

我虽比霍去病矮了半头，走在街头却仍旧比一般人高挑，赞一声玉树临风翩翩公子绝不为过。大概是我的笑容灿烂，和霍去病的一脸冷漠对比鲜明，阿婆阿姨大姑娘小姑娘们从我们身边过时视线都凝在我的身上，我笑着对上她们，年纪大的慈祥地还我一笑，年纪小的娇羞地移开视线。

一路行走，我玩得不亦乐乎，如果说长安城是民风开放，陇西就可以说是民风豪放。当一个卖花姑娘从篮子中掐了一枝桃花扔到我怀里时，来往行人都笑起来，更有男子调笑地哼唱：“三月里开个什么花？三月里开个桃花，桃杏开花红洼洼，小妹子嘴嘴赛桃花。”

我刚想掩嘴而笑，忽想起我如今是男子，忙端正身子，手持桃花向卖花女作了一揖。

一旁一直冷着脸的霍去病扔了足够买几树桃花的钱给卖花姑娘，姑娘却嗔了他一眼，把钱复丢给他：“谁要你的钱？这是我送给这位俊哥哥的。”